嘉实资源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上接 127 版)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方面，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数据、货币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以及不同类属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以久期控制和结构分布策略为主，以收益率曲线策略、利差策略等为辅，构造能够提供稳定收益的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组合。

4、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进行信用评级控制，通过对投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比例限制，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而引起组合整体的利率风险敞口和信用风险敞口变化进行风险评估，并充分考虑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对基金资产流动性造成的影响，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后，决定投资品种。

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5、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衍生品投资将严格遵守证监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合理利用股指期货、权证等衍生工具，利用数量方法发掘可能的套利机会。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

（1）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根据权证的高杠杆性、有限损失性、灵活性等特性，通过限量投资、趋势投资、优化组合、获利等投资策略进行权证投资。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2）股指期货投资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投资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本基金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基金管理人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订严格的授权管理制度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及风险控制各环节的独立运作，并明确相关岗位职责。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同时密切关注流动性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7、风险管理策略

本基金将借鉴国外风险管理的成功经验如 Barra 多因子模型、风险预算模型等，并结合公司现有的风险管理流程，在各个投资环节中来识别、度量和控制投资风险，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结构，来优化基金的风险收益匹配。

具体而言，在大类资产配置策略的风险控制上，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及宏观策略研究小组进行监控；在个股投资的风险控制上，本基金将严格遵守公司的内部规章制度，控制单一个股投资风险。

8、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基金的投资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的有关规定。

·宏观经济和上市公司的基本面数据。

·投资对象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的匹配关系。本基金将在承受适度风险的范围内，选择预期收益大于预期风险的品种进行投资。

（2）投资决策程序

·公司研究部通过内部独立研究，并借鉴其他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形成宏观、政策、投资策略、行业和上市公司等分析报告，为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提供决策依据。

·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和不定期召开会议，根据本基金投资目标和对市场的判断决定本计划的总体投资策略，审核并批准基金经理提出的资产配置方案或重大投资决定。

·在既定的投资目标与原则下，根据分析师基本面研究成果以及定量投资模型，由基金经理选择符合投资策略的品种进行投资。

·独立的交易执行：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的交易制度和实时的一线监控功能，保证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得到高效地执行。

·动态的组合管理：基金经理将跟踪证券市场和上市公司的发展变化，结合本基金的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组合风险和流动性的评估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的调整，使之不断得到优化。

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变化对本基金投资组合进行风险评估与监控，并授权风险控制小组进行日常跟踪，出具风险分析报告。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投资过程进行日常监督。

九、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10%＋恒生能源行业指数收益率×10%＋恒生原材料行业指数收益率×10%

本基金股票部分主要投资于资源行业股票。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反映沪深 A 股中资源行业公司股票的整体表现，对资源行业股票具有较强的代表性，恒生能源行业指数与恒生原材料行业指数反映恒生综合指数里主要经营原材料和能源业务成份股公司的表现，三者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准中债综合财富指数为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发布。该指数的样本券包括了商业银行债券、央行票据、证券公司债、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政策性银行债券、地方企业债、中期票据、记账式国债、国际机构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债、短期融资券、中央企业债等债券，综合反映了债券市场整体价格和回报情况。该指数以债券托管量市值作为样本券的权重因子，每日计算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是目前市场上较为权威的反映债券市场整体走势的基准指数之一，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报告期末”），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282,635.18	88.85
	其中：股票	18,282,635.18	88.8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01,514.90	2.44
	其中：债券	501,514.90	2.4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42,998.70	7.01
8	其他资产	350,938.88	1.71
9	合计	20,578,087.66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通过深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163,568.50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0.79%。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765,125.00	13.79
C	制造业	12,839,140.91	64.0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7,308.77	0.0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7,492.00	2.53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119,066.68	80.37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629,648.94	3.14
原材料	1,298,184.96	6.47
房地产	235,734.60	1.18
合计	2,163,568.50	10.79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26	华鲁恒升	128,400	2,015,880.00	10.05
2	600309	万华化学	38,000	1,567,500.00	7.82
3	000401	冀东水泥	70,100	1,374,661.00	6.85
4	601899	紫金矿业	326,200	1,203,678.00	6.00
5	600486	扬农化工	15,000	1,011,150.00	5.04
6	002648	卫星石化	72,600	946,704.00	4.72
7	002643	万润股份	68,300	865,361.00	4.31
8	2899 HK	紫金矿业	290,000	773,721.16	3.86
9	300224	正海磁材	85,200	731,868.00	3.65
10	600346	恒力石化	55,000	686,400.00	3.42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华鲁恒升”市值占净值比例被动超过 10%，已于 2020 年 4 月 1 日调整至 10% 以下。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01,514.90	2.5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1,514.90	2.5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01,514.90	2.50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7	国开 1801	3,130	315,347.50	1.57
2	108602	国开 1704	1,860	186,167.40	0.93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 2 支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无。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无。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274.4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03,057.8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4,435.24
5	应收申购款	27,171.3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50,938.88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十二、基金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嘉实资源精选股票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8 年 10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67%	0.14%	–5.99%	1.08%	4.32%	–0.94%
2019年	29.53%	1.05%	10.62%	1.06%	18.91%	–0.01%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13.94%	2.25%	–16.50%	1.92%	2.56%	0.33%

嘉实资源精选股票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8 年 10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77%	0.15%	–5.99%	1.08%	4.22%	–0.93%
2019年	28.99%	1.05%	10.62%	1.06%	18.37%	–0.01%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14.04%	2.26%	–16.50%	1.92%	2.46%	0.34%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图 1：嘉实资源精选股票 A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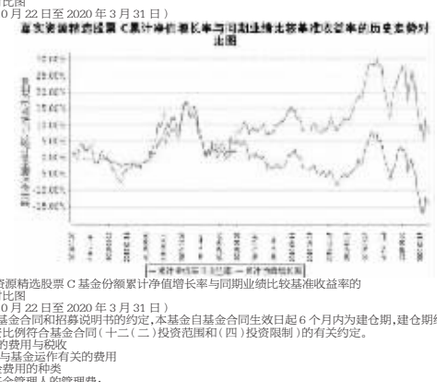

图 2：嘉实资源精选股票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二（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或仲裁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费用；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基金托管费为包含增值税的含税价款，增值税税率为 6%。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50%，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5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50%÷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划出，经注册登记机构分别支付给各个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0）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用，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A 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1.50%
100万元≤M＜200 万元	1.00%
200万元≤M＜500 万元	0.60%
M≥500 万元	按笔收取，单笔 1000 元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业务实行申购费率优惠，其申购费率不按申购金额分档，统一优惠为申购金额的 0.6%，但中国银行长城借记卡持卡人，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优惠按照相关公告规定的费率执行；机构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其申购费率不按申购金额分档，统一优惠为申购金额的 0.6%。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 0.6%，则按 0.6%执行。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低于 0.6%时，按实际费率收取申购费。个人投资者于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通过汇款方式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前端申购费率按照相关公告规定的优惠费率执行。

2020 年 4 月 2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关于面向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公告》，自 2020 年 4 月 3 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包括直销中心柜台及网上直销）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通过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适用的申购费率为对应申购金额所适用的原申购费率的 10%；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其中，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符合人社部规定的养老金产品、职业年金计划、养老目标基金。如将来出现可以投资基金的住房公积金、享受税收优惠的个人养老账户、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注：2014 年 9 月 2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开通后端收费基金产品的公告》，自 2019 年 1 月 21 日起，增加开通本基金在本公司基金网上直销系统的后端收费模式（包括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并对通过本公司基金网上直销系统交易的后端收费进行费率优惠，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优惠后的费率见下表：

持有期限（T）	基金网上直销后端申购优惠费率
0（T＜1 年	0.20%
1年≤T＜3 年	0.10%
T≥3 年	0.00%

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和代销机构暂不开通后端收费模式。具体请参见嘉实基金网站刊载的公告。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为 0。

2、赎回费

本基金对 A、C 类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投资人，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 30 天少于 90 天的投资人，赎回费总额的 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 90 天少于 180 天的投资人，赎回费总额的 50%计入基金财产。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0≤T（7 天	1.50%
7天≤T＜30 天	0.75%
30天≤T＜180 天	0.50%
T≥180 天	0%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T（7 天	1.5%
7天≤T（30 天	0.5%
T≥30 天	0%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

当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3、转换费

本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1）通过代销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前端转前端”的模式）

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从低申购费用基金向高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高申购费用基金向低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进行补差。

（2）通过直销（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前端转前端”的模式）

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从 0 申购费用基金向非 0 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每次按照非 0 申购费用基金申购费用收取申购补差费；非 0 申购费用基金互转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通过网上直销办理转换业务的，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比照该基金网上直销相应优惠费率执行。

（3）通过网上直销系统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后端转后端”模式）

①若转出基金有赎回费，则仅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②若转出基金无赎回费，则不收取转换费用。

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以及该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基金转换费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基金转换费率，调整后的基金转换费率应及时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转换费率。

注：嘉实泰和混合、嘉实薪金宝货币、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嘉实快钱货币 A、嘉实新消费股票、嘉实新趋势混合、嘉实稳祥纯债债券 A、嘉实稳祥纯债债券 C、嘉实增益宝货币、嘉实稳华纯债债券、嘉实致盈债券、嘉实中短债债券 A、嘉实中短债债券 C、嘉实汇达中短债债券 A、嘉实汇达中短债债券 C、嘉实债券、嘉实货币 A、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嘉实信用债券 A、嘉实信用债券 C、嘉实安心货币 A、嘉实安心货币 B、嘉实纯债债券 A、嘉实纯债债券 C、嘉实货币 B 有单日单个基金账户账户的累计申购（转入）限制，嘉实增长混合、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暂停申购和转入业务，具体请见考嘉实基金网站刊载的相关公告。定期开放类基金在封闭期内无法转换。

（二）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情况，对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明确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内容。

3.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内容。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相关代销机构的信息。

5.在“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更新了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的相关内容。

6.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补充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内容。

7.在“十、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基金业绩数据。

8.在“二十一、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部分：更新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相关内容。

9.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临时公告事项。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 0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0–033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20】第 11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认真核查和落实，对问询函中所关注的事项逐个进行了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问 1、被投企业四川金瑞麒最近一年末净资产为负、最近一年净利润为亏损 1,520 万元、收入水平较低。请结合其主营业务发展情况，说明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形成原因和合理性，并按照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要求补充披露四川金瑞麒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分析财务指标变动的原因和合理性。

回复：

1、被投企业主要经营范围：

智能科技、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及耗材、智能产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通讯设备；电动车及零配件销售、维修与租赁。

2、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四川金瑞麒源自瑞典哥德堡的 Golden Ridge Robotic 和 Techno Creatives 两家公司，该两家公司有长期为沃尔沃、奥迪、奔驰及萨博等著名车企提供人机交互体验和概念车设计的经验，曾获得十多项红点（RED DOT）奖、IF 奖等国际工业设计最高奖项。

2017 年 2 月，金瑞麒总部（四川金瑞麒）在成都注册成立，开始无人驾驶技术的商业化落地应用研究，主导产品为低速无人驾驶漫游车。经过几年的探索发展，四川金瑞麒已由一家初创型企业发展成为低速无人驾驶领域的科技创新型企业，所开发的产品已获得 PCT 等专利 38 项；具有较完整的低速无人驾驶成套技术及制造工艺。目前，四川金瑞麒已完成电机模具、壳体模具、坐垫靠背模具、硅胶件模具、顶棚模具的开模，具备产业化生产的基础；在智能出行、自动驾驶等领域有较为丰富的技术积累和资源储备，能够为特定商业场景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和服务。截至 2019 年底，已签约独立景区、旅游集团公司等战略合作客户 10 家，其开发的低速载人自动驾驶产品已通过国家车辆检测所整车检测，在景区、公园自动驾驶、低速智能车辆等细分产品市场具有明显的领先优势。

3、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四川金瑞麒总资产 2,258.12 万元、净资产 –302.66 万元，2019 年 1–12 月，四川金瑞麒实现营业收入 4.45 万元，净利润 –1,520.63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四川金瑞麒总资产 2,134.71 万元、净资产 –668.65 万元，2020 年 1–4 月，四川金瑞麒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365.9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形成原因和合理性：

四川金瑞麒所开发产品目前尚未实现规模化量产。2019 年，四川金瑞麒在中国大熊猫基地、成都江滩公园、成都北湖公园等地试运营投放三个月，客户、系统及产品终端等均获得了较好的使用体验，消费者对其产品反响良好。

2019 年 1–12 月，四川金瑞麒运营资金主要用于产品研发、生产线建设、原材料采购和样品车生产制造、市场渠道开拓等方面。2019 年 1–12 月，四川金瑞麒研发费用 1,260.74 万元，占本年度营业成本的 69.06%。

上述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真实反应了科技型、创新型企业初始发展阶段特征。

问 2、你公司本次增资 6,000 万元并持股 12%，对应投后估值达 5 亿元，而四川金瑞麒最近一年未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公告风险提示部分认为“四川金瑞麒所开发产品目前尚处于试运营阶段，终端消费者对产品的接受程度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自动驾驶车辆目前在国家标准、道路监管、质量监督、生产、销售资质审批等方面尚存在政策空白和不确定风险”。请说明你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定价依据，四川金瑞麒当前经营环境面临较多不确定性情况下本次交易价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较高的原因和合理性，并结合四川金瑞麒行业地位、其他低速无人驾驶领域投资同期可比期的股权交易或融资对应估值情况、四川金瑞麒最近的股权转让或增资的定价情况（如有），说明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回复：

1、所采用的估值方法：

依据资产评估基本准则，确定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资产基础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收益法和市场法等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根据项目发展阶段，可分为早期、中期、PE 阶段，不同的阶段项目适用不同的估值方法。

四川金瑞麒作为科技型初创企业，不适宜采用以账面净资产为基础的定价方法或现金流量折现法等绝对估值法。通过充分评估，本次交易定价以净资产为基础，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相结合的相对估值法。

2、相近投资项目估值情况：

starship technologies 作为欧洲知名的低速自动驾驶初创企业，其“自研产品＋自运营”的商业模式与四川金瑞麒非常类似。2019 年 Morpheus Venture 领投 4,000 万美元，标的企业投后估值预计为 1 亿 –5 亿美元。

WHILL 目前总部设在加州，从康养设备出发，设计和发展出个人智能出行设备，并在机场等区域提供低速自动驾驶服务。从业务类型和发展历程上，均与四川金瑞麒极其相似。2018 年完成 C 轮融资，融资金额 4,500 万美元，标的企业投后估值预计为 1 亿 –5 亿美元。

（注：以上项目数据来源于 Crunchbase 投资数据库。）

3、定价的合理性和公允性：

四川金瑞麒智能漫游车是中国第一台通过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整车标准的低速载人自动驾驶车，是百度 Apollo 生态系统中首个低速载人无人驾驶产业化项目，从发展成熟度评估，有望成为国内首家量产的低速载人智能驾驶车辆的企业。

作为新兴行业，其产品在得到市场的检验和认可需要一个过程；同时，国家相关监管政策处于陆续出台的过程中，基于低速智能驾驶未来巨大的市场空间，参考当前同类项目估值案例，同时兼顾四川金瑞麒未来发展的合理预测、未来预期收益等因素，形成公司本次投资的定价依据和估值。

问 3、你公司主业为锅炉等装备制造、EPC 工程总包和投资运营等。请说明你公司本次投资入股低速无人驾驶领域企业的具体考虑，与你公司现有主业的协同效应，同时结合四川金瑞麒当前业绩情况、市场前景、产品应用领域等，具体说明公告所称“有利于公司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的可实现性，如何有效“带动公司装备制造主营业务发展，实现资源共享”。

回复：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锅炉等装备制造、EPC 工程总包和投资运营等。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高效节能锅炉、洁净燃煤锅炉、环保锅炉、新能源综合利用锅炉及其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以及基于节能环保、可再生能源、新能源综合利用电源建设等领域提供设计、采购、供货、施工、安装调试、竣工验收等部分或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服务。

（1）装备制造：专业从事高效节能锅炉、洁净燃煤电站锅炉、碱回收锅炉、垃圾焚烧发电锅炉、生物质发电锅炉、高炉尾气发电锅炉、煤气锅炉、油泥沙锅炉，以及其他工业锅炉、余热锅炉、特种锅炉、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和销售。

（2）工程总包：电厂 EPC 工程总包、电站 BTG 工程总包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3）投资运营：长期股权投资、BOT 项目、PPP 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电厂投资建设运营。

2、与公司主业的协同效应：

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培养了一批从事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质量体系建设与过程控制等业务的技术管理人才和高级技工团队，积聚了一大批从事电站锅炉、工业锅炉、特种锅炉设计生产制造和工程总包、投资运营等多学科的优秀专业人才，拥有一批复合型的技术管理人才和高技能员工队伍。

四川金瑞麒具备基于视觉和传感融合的低速智能驾驶车辆控制技术、双电机差速控制的全数字化线控底盘技术等核心技术，但缺乏与规模化采购、生产、制造、工艺装备相匹配的机械加工制造经验、技术和核心人才。公司拥有完整的原材料大宗商品采购和机械加工、装配生产线及其配套辅助设施，在焊接、校正、装配、检测等机械加工核心工序具有三十多年的技术沉淀和经验积累，这些都是四川金瑞麒低速智能驾驶车辆实现规模化生产所急需的资源要素；通过增资、并参与四川金瑞麒智能漫游车、智能代步车、智能查验车等产品的生产制造，有效利用公司主业资源，实现与公司主业的协同发展。

3、新的利润增长点的可实现性：

四川金瑞麒主打产品 – 智能漫游车作为百度 Apollo 生态系统中首个载人无人驾驶产业化项目，具有三方面优势：其一、以低速为切入口的无人驾驶技术成熟，具备实现产业化的基础。其二、智能漫游车在无人驾驶领域运用广泛。金瑞麒智能漫游车样车 3 个月试运营期间，共收集了超过 6 万多张可用于训练无人驾驶系统的图片信息，这些信息为后续大数据分析和应用奠定了良好基础。其三、可以利用百度生态系统实现其产品和业务的迅速扩张